

一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间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公司以现有总股本16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7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2,000,000.00元(含税)。同时,拟以现有总股本160,0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共计转增64,000,000股。本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60,000,000股增加至224,000,000股。该预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Includes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及奥翔药业, 603229.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主要业务
公司以从事原料药及医药中间体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以及为客户提供定制生产和研发业务。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修订版》,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C27)。公司的主要产品是特色原料药及医药中间体,具有手性结构多、研发难度大、技术壁垒高、生产工序独特等特点。
目前公司的产品主要分为八大类,分别为肝病类、呼吸系统类、心脑血管类、抗肿瘤类、前驱体类、抗感染类、镇痛类和抗骨质疏松类。其中,肝病类、呼吸系统类和心脑血管类是指用于治疗相应适应症的产品;抗肿瘤类是一类化学结构中富含、通过特殊的化学技术得到的高级含氮医药中间体;前驱体类是一类以前驱体母核为基本结构的原料药和中间体,按照具体结构的不同,还可分为多个类型,不同类型的原料药具备不同的功能,广泛应用于青光眼、生殖系统疾病、神经退行性疾病、高血压、糖尿病、抗动脉粥样硬化等药物的治疗;抗感染类是指抑制或杀灭细菌和真菌的原料药和中间体;镇痛类是指解热镇痛药,这类药物可以促进尿酸排泄药物,主要用于抑制近端肾小管对尿酸的吸收,以利于尿酸排泄;抗骨质疏松类是对体内脂肪细胞有抑制或杀灭作用的药物,在肿瘤综合治疗中具有重要地位,特别对不能手术治疗的乳腺癌、胰腺癌等肿瘤的治疗尤为重要。目前应用抗肿瘤药,大多通过抑制DNA或RNA合成,甚至破坏DNA结构发挥作用。

1. 采购模式
公司设立采购部,由采购部负责采购公司所需各类物资。
每年末,采购部根据生产部门下一年度的生产计划,结合公司的质量指标,制定次年度的总体采购计划;每月末,根据生产部门的生产计划和原辅料需求计划的调整情况,确定下月的采购计划。
公司采购部及质量管理部通过现场审计或评估确定原辅料供应商并建立合格供应商名录,正常生产所需原辅料均向合格供应商目录内的厂商采购。每年末,采购部对合格供应商进行考核(包括价格、质量及交货及时性等)进行综合评价,为制定次年度的采购计划提供依据。公司采用招标或竞争性比价的模式采购原料,确保原料的采购价格处于合理水平。

2. 生产模式
公司实行实时医药市场,在市场需求下游产品的需求驱动下,公司开始安排排产管理。每类产品在生产前,均须进行研发、EHS、生产、质量等部门对产品各环节进行风险评估,确保产品按照既定程序进行;研发、生产、质量、EHS等部门,按照既定标准操作规范,设备标准操作规范和清洁标准操作规程来实施质量控制,确保安全生产,保证产品质量;生产完成后,质量部门对产品进行检验,检验合格后方可出厂。

3. 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理念是“研发驱动销售”。一方面,公司紧跟行业动态,仿创原料药或研发新技术,第一时间向客户提供其所需要的产品;另一方面,通过对已有产品的工艺优化改进,提高产品质量,降低生产成本,以质量和价格优势开拓市场。
国内销售模式是直接销售,公司通过网络、贸易商、展销会等多种方式收集客户产品的需求信息,在与客户取得联系就产品品质规格、交货周期、交货技术指标达成一致后,实现直接销售。出口销售模式是公司与客户直接取得联系,通过客户的现场审计及出口主管部门的审核后,即可直接出口。

4. 合同定制生产模式(CMO)/合同定制研发生产模式(CDMO)
(1)合同定制生产模式(CMO)
国际大型医药公司现场审计评估合格,与公司签署相关保密协议,向公司提供产品生产所需的工艺、质量控制等技术资料,由公司组织生产并只允许向对方供货,且不得将该等工艺用于其它产品的生产上。
(2)合同定制研发生产模式(CDMO)
依据与制药企业签订的合同,公司为其提供医药中间体或原料药定制研发生产一体化服务。在下游制药企业开发阶段至商业化阶段,公司将提供药物所需中间体及原料药的工艺研发及生产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工艺路线设计、开发及优化、工艺分析、工艺验证、质量评估、中试及生产、商业化生产等。下游制药企业在其研发及批阶段即使用公司的中间体和原料药,这将提高其在后期商业化生产阶段对公司中间体的采购粘性,实现长期可持续发展。
公司近年来 CMO/CDMO 业务快速增长,2019 年度 CMO/CDMO 业务实现销售收入 8,166.80 万元,同比增长 938.18%。

(三)行业情况
1. 全球医药市场随着全球经济的发展,人口总量的增长和社会老龄化程度的提高,药品需求量日趋增长,全球药品市场保持持续快速增长。其中美国、日本、欧洲等成熟市场长期以来是全球药品销售最主要的市场。根据 IQVIA 发布的《2019 年全球药物使用情况和 2023 年展望:预测和关注领域》报告,2017 年全球药品支出 11,350 亿美元,而 2018 年则达到了 12,050 亿美元,到 2023 年,这一数字预计将超过 1.5 万亿美元。
从全球市场来看,2014 年至 2020 年七年内,有近 2,590 亿美元销售额的原料药专利到期,专利到期给全球原料药市场提供巨大的市场空间,为仿制药相关企业带来了新的发展契机。仿制药行业的快速增长将增加相关特色原料药和医药中间体的市场需求,并对原料药企业的研发、创新能力提出更高的要求。
在特色原料药行业,美国、欧洲等发达国家凭借研发实力、生产工艺及知识产权保护等方面的优势,在附加值较高的原料药领域占据主导地位;而中国、印度则依靠成本优势在仿制药原料药市场中占据重要地位。随着中国、印度等国家对中国特色原料药行业的重视和支持,以及特色原料药厂商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改进生产技术、提高工艺水平,并投资改善生产设备形成专业化生产,发展中国家的特色原料药研发工艺水平,尤其是仿制药相关的特色原料药和中间体的研发工艺水平,已呈现追赶并超越美国、欧洲等发达国家的趋势。

2. 国内医药市场
人口老龄化也是驱动中国医药市场发展的关键因素之一。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中国老龄化速度远高于全球水平,从 2014 年到 2018 年,中国 65 岁以上人口从 1.4 亿增长到 1.7 亿,2018 年中国老龄化人口已占人口的比例约 19.9%。近年来,我国医疗卫生支出总额稳步上升。根据国家统计局统计,中国医疗卫生支出总额由 2014 年的 3.5 万亿元快速增长到 2018 年的 5.8 万亿元,期间复合年增长率约 13.2%。
根据《2018 年中国医药市场发展蓝皮书》,制药行业子行业中化学药品原料药制造、化学药品制剂制造 2017 年收入增幅分别为 14.70%和 12.90%;收入占比分别为 20.34%和 33.98%,发展势头良好。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3 columns: 上年度业务收入, 上年末净资产, 2.7 亿元. Includes 年股数, 403 家; 年研发投入, 4.6 亿元.

3. 业务规模
(一) 人员信息
1. 基本信息
(二) 人员信息
(三) 业务规模

Table with 2 columns: 上年度业务收入, 上年末净资产. Includes 年股数, 403 家; 年研发投入, 4.6 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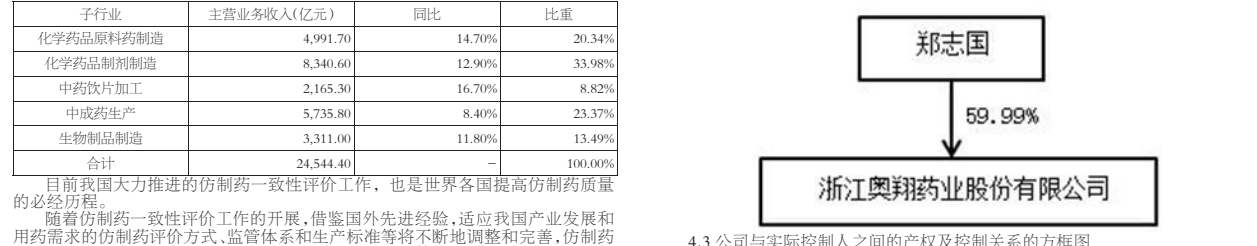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一) 投资者保护能力
(二) 投资者保护能力
(三) 投资者保护能力

5. 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一) 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二) 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三) 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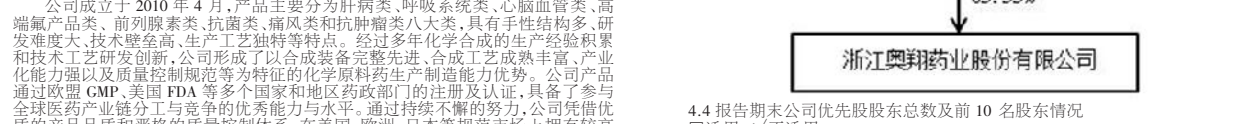
6. 公司内部控制
(一) 公司内部控制
(二) 公司内部控制
(三) 公司内部控制

7. 其他重要事项
(一) 其他重要事项
(二) 其他重要事项
(三) 其他重要事项

2019 年度报告摘要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0,791.46 万元,同比增长 26.2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638.66 万元,同比增长 28.55%。

Table with 2 columns: 原报表报表项目及金额, 新报表报表项目及金额. Includes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75,735,628.78.

(2) 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与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改变了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方式,确定了三个计量类别: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权益类投资需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但非交易性权益类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时的利得或损失不能回转到损益,但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且该选择不可撤销。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减值模型由“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

1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公司 2019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资产负债表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影响, 2019 年 1 月 1 日. Includes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57,791.85.

2 2019 年 1 月 1 日,公司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以下简称新 CAS22)和按照原金融工具准则(以下简称原 CAS22)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结果对比如下表: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Includes 货币资金, 278,036,488.59.

3 公司未对上述其他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属于上交所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福建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9)7 号;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9)117 号;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9)175 号;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9)118 号;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9)119 号。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姓名, 执业资格, 从业经历, 兼职情况,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Includes 项目合伙人 严嵩,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08 年 7 月加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至今。

2. 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转增 4 股,共计转增 64,000,000 股。本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160,000,000 股增加至 224,000,000 股。
如在本次公告发布之日起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及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及转增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后续的发展提供了源源不断的动力,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后期随着多个研发项目的不断推进,以及 1.1 类新药分子罗佐维单抗临床试验期间各项费用的持续增加,研发投入将进一步增长。

Table with 3 columns: 应付票据, 其他金融负债, 36,261,394.01. Includes 应付账款, 75,735,002.85.

3) 2019 年 1 月 1 日,公司原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账面价值调整为按照新 CAS22 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账面价值的调节表如下: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按原 CAS22 列示的账面价值(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 CAS22 列示的账面价值(2019 年 1 月 1 日). Includes A. 金融资产, 摊余成本, 278,036,488.5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857,791.8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857,791.8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857,791.8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857,791.8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857,791.8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857,791.8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857,791.8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857,791.8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857,791.8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857,791.8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857,791.8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857,791.8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857,791.8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857,791.8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857,791.8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857,791.8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857,791.8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857,791.8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857,791.8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857,791.8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857,791.8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857,791.8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857,791.8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857,791.8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857,791.8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857,791.8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857,791.85